附件3：

凌源市重点投资项目模拟审批承诺书

本单位(名称)，投资人为，拟在投资建设项目，申请该项目进行模拟审批，现就该投资项目的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一、本投资人提供的所有申请资料真实、合法有效。

二、在模拟审批未完毕或未取得正式批准文件之前，承诺项目不开工建设。

三、在模拟审批阶段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本人承担。

四、取得土地使用权后，5个工作日内到审批部门办理模拟审批文件转换为正式审批文件的手续。

五、如未能在承诺期内提交模拟审批所需材料，自愿主动放弃模拟审批申请。

六、在年月日前取得正式审批手续，否则，自动放弃模拟审批申请，并自愿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项目申请单位（法人签字）：

 （盖章）：

 项目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